

股票简称：海尔智家

股票代码：600690

编号：临 2020-011

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环境、社会与管治委员会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主要内容

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（会议情况详见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编号：临 2021-010）审议通过了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环境、社会与管治委员会并选任组成人员的议案》及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环境、社会与管治委员会并选任组成人员的议案》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12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为更好地实施公司物联网时代生态品牌战略，将“社会、环境与企业管治”理念融入企业战略，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，为各利益攸关方创造长期价值，打造绿色、智慧、共赢的物联网生态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香港联合交易所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设立“环境、社会与管治委员会”（以下简称“ESG 委员会”），作为评估公司环境、社会及管治责任工作情况以及面临的风险和机遇、制定公司环境、社会及管治愿景、目标和策略的专门工作机构。

ESG 委员会致力于提升并加强公司环境、社会责任管理及管治能力，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。ESG 委员会的职权如下：

- 1、对公司环境、社会及管治愿景、策略等的制定进行指导和审阅，向董事会汇报并提出建议；

- 2、 对公司环境、社会及管治相关风险及机遇进行评估和梳理，并向董事会汇报并提出建议；
- 3、 审查公司环境、社会及管治工作开展情况及内部监控系统，就其适当性和有效性向董事会汇报并提出建议；
- 4、 对公司环境、社会及管治相关工作的目标和实施情况进行审查和监督，并向董事会汇报并提出建议；
- 5、 审阅公司对外披露的社会责任报告，并向董事会汇报并提出建议；
- 6、 对其他影响公司环境、社会及管治相关的重大及突发事件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
- 7、 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；
- 8、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。

ESG 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包括李锦芬、李华刚、林绥、钱大群，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为李锦芬。上述成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任期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为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》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12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以及相关制度的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审计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，调整后的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的组成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	成员	（主任委员）召集人
战略委员会	梁海山、解居志、武常岐、林绥、钱大群、王克勤、戴德明、李世鹏	梁海山
审计委员会	戴德明、俞汉度、林绥、钱大群、王克勤	戴德明

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任期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为止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5日